

新編諸子集成

中華書局

春秋

繁露義

證

新編諸子集成

春秋繁露義證

蘇輿 撰
鍾哲 點校

中華書局

點校說明

春秋繁露是西漢董仲舒（約公元前一七九——前一〇四）的主要著作，一般認為係後人輯錄成帙。至有清一代，才出現兩個較完善的校注讀本（盧文弨校本和凌曙注本）。宣統年間，湖南平江人蘇輿（？——一九一四）字厚菴，兼取盧校凌注，廣採前人研究成果，「隨時劄錄」，成春秋繁露義證，是目前為止校訂春秋繁露較完善的本子。

此次整理，以一九一〇年長沙王先謙原刻本為底本，通校了凌本。遇有異文，又參校了盧本和四部叢刊本。對其他引文，亦找原書作了校對。文字凡有改動，咸出校記說明，惟顯誤字、避諱字逕改不出校。年譜、考證及王先謙序原在卷首，今移附書後。

鍾哲 一九八八、九、三十

此次重印，我們參考鍾肇鵬先生的意見，作了部分修訂，沈燮元先生還指出原「點校說明」的一處嚴重錯誤，這裏一併致謝。

中華書局編輯部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

自序

余少好讀董生書，初得凌氏注本，惜其稱引繁博，義蘊未究。已而聞有爲董氏學者，繹其義例，頗復詫異。乃盡屏諸說，潛心玩索，如有日，始粗明其旨趣焉。繁露非完書也。而其說春秋者，又不過十之五六。然而五比偶類，覽緒屠贅，尚可以多連博貫，是在其人之深思慎述。而緣引傳會，以自成其曲說者，亦未嘗不因其書之少也。

余因推思董書湮抑之繇，蓋武帝崇奉春秋本由平津，董生實與之殊趣。生於帝又有以言災異下吏之嫌，雖其後帝思前言，使其弟子呂步舒以春秋義治淮南獄，且輯用生公羊議，時復遣大臣就問政典，抑貌敬以爲尊經隆儒之飾耳。史公稱公孫弘以春秋白衣爲天子三公，天下學士靡然嚮風。則當日朝野風尚可以概見。其後眭孟以再傳弟子誤會師說，上書昭帝，卒被刑誅。董云：「雖有繼體守文之君，不害聖人之受命。」殆謂如孔子受命作春秋，行天子之事耳。弘乃

請漢帝索求賢人而退，自封百里，是直欲禪位也。故史獨稱嬴公一傳能守師法。

當時禁網嚴峻，其書殆如後世之遭

毀禁，學者益不敢出。乃至劭公釋傳，但述胡毋，不及董生，皆此故已。歆崇古學，今文益

微，公羊且被譏議，董書更何自存？是以荀爽對策，請頒制度之別；應劭撰集，中有斷獄之書。則知易代幸存，都未流布，今並此而佚，惜哉！非隋唐人時見徵引，則宋世且無從輯錄此書矣。雖真贋糅雜，而珍共球璧，豈不以久晦之故與？國朝嘉道之間，是書大顯，綴學之士，益知鑽研公羊。而如龔自珍、劉逢祿、宋翔鳳、戴望之徒，劉宋皆莊存與甥，似不如莊之矜慎。闡發要眇，頗復鑿之使深，漸乖本旨。承其後者，沿譌襲謬，流爲隱怪，幾使董生純儒蒙世詬厲，豈不異哉！

義證之作，隨時劄錄，宦學多暇，繕寫成帙。以呈長沙師，師亟取公錢刊行。踳駁疏舛，自知不免，惟通識君子，恕其愚矇，匡其闕誤，則幸甚。

宣統己酉十月，平江蘇輿敬識於宣武門內小絨綫胡同寓廬

例言

漢藝文志載董仲舒百二十三篇，公羊董仲舒治獄十六篇。後漢書應劭傳，仲舒作春秋決獄二百三十二事，當即志之十六篇，而無春秋繁露名。漢書本傳載仲舒說「春秋得失，聞舉、玉杯、蕃露、清明之屬復數十篇」。是蕃露止一篇名，當在百二十三篇中。此書隋、唐志始著錄，唐宋類書時見徵引。

論衡所引情性陰陽之說，與今本不同。又旱祭、女媧之議，今亦未見，或是百

二十三篇中原文。公羊序疏引繁露云：「能通一經曰儒生，博覽羣書號曰鴻儒。」又莊十三年疏引繁露云：「論功則桓兄文弟，論德則文兄桓弟。」禮記文王世子疏引繁露云：「成均爲五帝之學。」周禮大司樂注亦引董仲舒語云：「成均五帝之學也。」疏特出繁露釋之，是亦以爲繁露語。今本竝無之，則知唐時繁露，尚多於今本。漢書宣紀注臣瓚引董仲舒書曰：「有其功無其意謂之戾，無其功有其意謂之罪。」又宋趙德麟侯鯖錄引董仲舒曰：「太平之世，則風不鳴條，開甲散萌而已。雨不破塊，濡葉津根而已。雷不驚人，號令啟發而已。電不眩目，宣示光耀而已。霧不塞望，浸淫被泊而已。雪不封陵，弭害消毒而已。雲則五色而爲慶，雨則三日而成膏，露則結珠而爲液。此聖人在上，則陰陽和而風雨時也。政多紕繆，則陰陽不調，風發屋，雨溢河，雹至牛目，雪殺驢。此皆陰陽相盪爲侵沴之故也。」周密齊東野語載西京雜記載董仲舒曰：「水極陰而有溫泉，火至陽而有寒燄。」亦均似繁露語。此外引仲舒書者尚多，惟如御覽四百七十二引董子曰「禹見耕者五耦而式」云云。此等疑是董無心所著書，當分別觀之。

蓋東漢古學盛而今學微，故董書與之散佚。茲後人採掇之塵存者，前人已疑其非盡本真。

詳見攷證。朱子亦曾言，繁露、玉杯等篇，

多非其實。又朱子策問云：「問漢世專門之學，如歐陽、大小夏侯、孔氏書、齊、魯、韓氏詩、后氏、戴氏禮、董氏春秋、梁丘、費氏易，今皆

亡矣。其僅有存者，又已列於學官，其亦可以無惡於專門矣。」云云。

然微詞要義，往往而存，不可忽也。西漢大

師說經，此爲第一書矣。

西漢書有兩體：

一、今所傳毛公詩傳，爲注經體。

朱子答張敬夫書云：「漢儒可謂善說經者，不過

只說訓詁。」又語類云：「漢初諸儒，專治訓詁。」是也。

一、說經體，如此書及韓詩外傳是也。然韓詩述事以證經，此書依經以專義，尤

爲精切。今所云漢學，但是注體，故遂與義理分途。

杭世駿乃云：「董生繁露，韓嬰外傳，偁背經旨，鋪列雜說，不知著書之體者也。」又

尚書大傳及說苑、列女傳等書，皆於說經體爲近。

茲於其可疑者，略爲別白，間復離其節次。錯簡誤文，時

據諸家說及羣書迺正，竝注原文於下。

何休序公羊解詁云：「往者略依胡毋生條例，多得其正。故遂隱括，使就繩墨。」而無

一語及董。條例當是「五始」、「三科」、「九旨」、「七等」、「六輔」、「二類」、「七缺」之說。

何以新周故宋，以春秋當新王爲一科三旨。此實誤會。董決不以此爲科旨。其引春秋、杞子，乃借以證興禮之意，說見本篇注。

董決不以此爲科旨。其引春秋、杞子，乃借以證興禮之意，說見本篇注。究

其義，與此合者十實八九。胡毋生與董同業，殆師說同也。

東塾讀書記舉何注同繁露者止三條。晁氏

志，董仲舒以公羊顯，又四傳至何休。

案唐時配享孔子廟庭，有何休無董仲舒，蓋不知何學本於董氏。惟胡安國列春秋綱領七家，有董

無何。余別有公羊董義述。

茲閒爲採入，以證淵源。其說焉而失者，閒爲辨正。此外如兩京經師

家說，及詔令奏議與本書比傳者，頗復採錄。用徵條貫之同，而得致用之略。諸子及各傳

記，亦多節取。緯家說同出今學，引用特慎。

家語、孔叢雖爲僞撰，要是古說，閒亦采錄。

此書凌氏曙始有注本。

明朱睦㮮萬卷堂書目有吳廷舉繁露節解一冊，今未見。

凌之學出於劉氏逢祿，

見包世臣所作墓表。

而大體平實，絕無牽傅。惟於董義，少所發揮，疏漏繁碎，時所不免。

如「子

曰「嗚呼」之類，並爲詳釋。王道篇「吳王夫差行強於越，臣人之主，妾人之妻」，見越世家，而誤云「以楚人之王爲臣，楚人之妻爲妾」。觀德篇「諸夏滅國首無駭」，見於隱二年，而以爲首齊師滅譚。三代改制篇「薦尚肝」云云，與明堂位異，不知是今文異說，而以爲誤文。斯類不勝枚舉。隨文改正，不復徵引，以省複冗。其可採者，仍加「凌云」以別之。各家解釋，足資考證者，並爲收入。與盧氏同參校者，爲趙曦明、江恂、秦贊、張坦、陳桂森、段玉裁、吳典、錢唐、秦恩復、陸時化、陳兆麟、齊韶。錢有校語數條，今據盧本錄入。凌本所引莊侍郎存與、張編修惠言、劉庶常逢祿、李庶常兆洛、沈孝廉欽韓、鄧文學立成說，亦並採用。戴望說，據孫詒讓札迺引；朱一新說，見無邪堂答問及與某氏書。○光緒丁戊之間，某氏有爲春秋董氏學者，割裂支離，疑誤後學。如董以傳所不見爲「微言」，而刺取陰陽、性命、氣化之屬，摭合外教，列爲「微言」，此影附之失實也。三統改制，既以孔子春秋當新王，則三統上及商周而止。而動云孔子改制，上託夏、商、周以爲三統。此條貫之未晰也。鄺取平莒，及魯用八佾，並見公羊，而以爲口說，出公羊外。此讀傳之未周也。其他更不足辨。

是書宋本不多見，然據明校所引宋本參之，知已不免譌誤。乾隆時館臣據永樂大典所收樓鑰本對勘，補訂刪改，漸成完帙。且於創行聚珍板之始，首先排印。詳見聚珍板程式，即今所稱官本。

盧氏文弼曾取聚珍本覆加考核，參以明嘉靖蜀中本，及程榮、何允中兩家本，今所稱盧校本是也。凌注本亦以聚珍爲主，參以明王道焜及武進張惠言讀本。予復得明天啟時朱養和所刊孫鑛評本，合互校訂，擇善而從。從盧校本爲多。據朱刊孫鑛評本凡例，又稱此書尚有婺女

潘氏本，太倉王氏本，與宋本同。又聞明蘭雪堂本，仿宋刻最佳，今亦未見。

其官本曾校他本作某，與今所見各本

同者，不復列，異則出之。凡校語不關書義者，別爲圈隔，以便省覽。其顯然譌奪者，不復列，得兩通者存之。

目錄

自序		一
例言		一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一		一
楚莊王第一		二
玉杯第二		三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二		四
竹林第三		四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三		五
玉英第四		五
精華第五		八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四		九
王道第六		九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五	一五
-----------	----

滅國上第七	一九
-------	----

滅國下第八	二一
-------	----

隨本消息第九	二三
--------	----

盟會要第十	二六
-------	----

正貫第十一	二九
-------	----

十指第十二	四一
-------	----

重政第十三	四四
-------	----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六	四八
-----------	----

服制像第十四	四八
--------	----

二端第十五	五一
-------	----

符瑞第十六	五四
-------	----

俞序第十七	五五
-------	----

離合根第十八	六一
--------	----

立元神第十九	六三
--------	----

保位權第二十	……	一六九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七	……	一七四
考功名第二十一	……	一七四
通國身第二十二	……	一七九
三代改制質文第二十三	……	一八〇
官制象天第二十四	……	二〇九
堯舜不擅移、湯武不專殺第二十五	……	二二五
服制第二十六	……	二二七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八	……	二三一
度制第二十七	……	二三二
爵國第二十八	……	二三八
仁義法第二十九	……	二四二
必仁且智第三十	……	二五二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九	……	二五七
身之養重於義第三十一	……	二五七

對膠西王越大夫不得爲仁第三十二……………二六〇

觀德第三十三……………二六三

奉本第三十四……………二六九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十……………二七七

深察名號第三十五……………二七七

實性第三十六……………三〇一

諸侯第三十七……………三〇五

五行對第三十八……………三〇五

闕文第三十九……………三〇九

闕文第四十……………三〇九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十一……………三二〇

爲人者天第四十一……………三二〇

五行之義第四十二……………三二三

陽尊陰卑第四十三……………三三五

王道通三第四十四……………三三〇

天容第四十五		三五
天辨在人第四十六		三六
陰陽位第四十七		三九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十二		三一
陰陽終始第四十八		三一
陰陽義第四十九		三三
陰陽出入上下第五十		三四
天道無二第五十一		三七
暖燠常多第五十二		三九
基義第五十三		四二
闕文第五十四		四五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十三		四六
四時之副第五十五		四六
人副天數第五十六		四七
同類相動第五十七		五一

五行相生第五十八.....三五四

五行相勝第五十九.....三五九

五行順逆第六十.....三六四

治水五行第六十一.....三七四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十四.....三七六

治亂五行第六十二.....三七六

五行變救第六十三.....三七八

五行五事第六十四.....三八〇

郊語第六十五.....三八七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十五.....三九六

郊義第六十六.....三九六

郊祭第六十七.....三九八

四祭第六十八.....四〇〇

郊祀第六十九.....四〇二

順命第七十.....四〇四

郊事對第七十一		四〇八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十六		四一三
執贄第七十二		四一三
山川頌第七十三		四一七
求雨第七十四		四二〇
止雨第七十五		四三一
祭義第七十六		四三四
循天之道第七十七		四三七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十七		四五二
天地之行第七十八		四五二
威德所生第七十九		四五六
如天之爲第八十		四五七
天地陰陽第八十一		四五九
天道施第八十二		四六三

附 錄	四六九
-----	-----

董子年表	四六九
------	-----

春秋繁露考證	四八六
--------	-----

春秋繁露義證序	五一七
---------	-----

春秋繁露義證卷第一

周禮大司樂賈疏云：「前漢董仲舒作春秋繁露。繁，多；露，潤。爲春秋作義，潤益處多。」南宋館閣書目云：「逸周書王會解『天子南面立，纔無繁露』，注云：『繁露，冕之所垂也，有聯貫之象。』春秋屬辭比事，仲舒立名，或取諸此。」史記索隱及王應麟漢藝文志攷說同。程大昌書秘書省繁露後云：「牛亨問崔豹：『冕旒以繁露者何？』答曰：『綴玉而下垂，如繁露也。』（見博物志。）則繁露也者，古冕之旒，似露而垂，是其所從假以名書也。以杜樂所引，推想其書，皆句用一物，以發己意，有垂旒凝露之象焉。」輿案：諸家所推名書之意，皆近傳會。程氏至比於連珠，自仿其體，記錄雜事，爲演繁露，失之尤遠。漢書董仲舒傳云：（後稱本傳。）「仲舒所著，皆明經術之意，及上疏條教，凡百二十三篇。而說春秋事得失，聞舉、玉杯、蕃露、清明之屬，復數十篇，十餘萬言，皆傳於後世。」是蕃（蕃、繁通。）露只一篇名。漢藝文志有董仲舒百二十三篇，公羊董仲舒治獄十六篇。後漢書應劭傳：「仲舒作春秋決獄二百三十二事。」當即藝文志之十六篇，並在此書外，而無春秋繁露名。至隋、唐志著錄，始有春秋繁露十七卷。而百二十三篇者已佚，疑是後人雜採董書，綴緝成卷，以篇名總全書耳。御覽六百二、九百三十，並引西京雜記，言「董仲舒夢蛟龍入懷，乃作春秋繁露」，則知由來久矣。